

# 浙江大学工会委员会文件

浙大工[2015]1号

---

## 浙江大学教代会、工会 2015 年工作要点

2015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继续深入实施“六高强校”战略、加快建成世界一流大学的关键一年，也是浙江大学教代会、工会工作不断创新、开拓进取和继续推进的一年。2015年教代会、工会工作要点如下：

### 一、总体思路

在学校党委领导和学校行政支持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和中国工会十六大精神，坚持全心全意依靠教职工办学的方针，紧紧围绕学校改革发展目标和中心工作，切实推进民主管理，求真务实，凝心聚力，团结和动员广大教职工，在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进程中建功立业。

### 二、重点工作

1、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要把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紧密联系教代会、工会工作实际，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精神上来，把教职工的智慧和力量凝聚到世界一流大学建设中去。找准工会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的切入点着力点，努力提高工会工作法治化、制度化水平，加强源头参与，以法治思维、法律手段

切实做好教职工权益维护保障工作。

**2、开好第七届教代会、二十一届工代会第二次会议。**精心做好浙江大学第七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二十一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筹备工作，营造团结、民主氛围，确保大会的圆满顺利召开。认真做好大会前的专项调研工作，广泛听取教职工意见，充分调动教职工为学校发展建言献策。组织教代会代表认真审议学校工作报告，以及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的审议表决，切实保障落实教代会职权。做好代表团讨论意见汇总、提案审理、送达等相关工作，进一步推动涉及学校发展和教职工关注热点问题的较好解决。

**3、切实推进有利于教师发展的职业环境建设。**充分发挥教代会、工会工作优势，统筹整合资源支持和推动教师发展。关注教师的精神需求和切身利益，做好教师队伍的有关调研工作。继续开展教师发展委员会各项工作，以“师说”论坛等营造尊师重教良好氛围。精心组织开展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为优秀青年教师搭建脱颖而出的舞台。协同做好新教师始业教育，帮助新入职教师更快更好融入浙江大学大家庭。凝心聚力，努力促进体面劳动、舒心工作、全面发展的职业环境建设。

**4、加强院级教代会、工会组织建设。**加强对院级“双代会”制度落实情况的督查，落实院级教代会职权，推进基层民主。定期召开院级工会主席例会，加强工作交流研讨，增进校院两级工会工作合力。继续开展院级工会“模范教工之家”创建活动，不断增强工会组织的凝聚力和吸引力。进一步加强院级工会干部队伍建设，充分调动院级工会干部积极性，推动工会干部培训纳入学校“育人强师”计划，进一步推动院级工会主席列席党政联席会议制度，确保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议题时工会主席参与决策，更好地发挥院级教代会、工会的作用。

### 三、常规工作

#### （一）积极推进学校民主管理

1、**推进提案工作的创新发展。**充分发挥代表的主体作用，加强与代表的交流和培训，增进代表与职能部门的理解与互动，不断提升提案质量和办理水平。营造重视提案工作的氛围，不断完善和创新提案工作机制，加大办理力度，提高落实成效，推动提案工作水平的进一步提升。

2、**进一步拓宽民主参与渠道。**不断丰富民主管理参与形式，保障代表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与监督权。组织开展“金点子”合理化建议征集活动，征集贴近教职工日常工作生活和实际需求，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和重要关切，推动学校改革发展和一流大学建设具体工作的合理化建议。进一步发挥教代会闭会期间的作用，结合学校重大发展事项，确定主题，召开 1—2 次教代会代表校情通报会，邀请校领导通报情况。开展教代会代表巡视活动，组织代表对学校发展和建设中的重要工作及教职工关心的热点问题进行巡视。

#### （二）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

1、**进一步推动和谐校园建设。**充分发挥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委员会的作用，提升工会劳动争议调解能力和信访处置能力，积极为教职工提供法律咨询和援助，配合职能部门协调好劳动人事关系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努力构建和谐校园环境。继续做好非事业编制职工入会工作，关注非事业编制职工的情感和利益诉求，支持鼓励基层单位开展适应非事业编制职工特点的活动。落实推进浙江省教育工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在后勤集团的试点工作，通过协商集体工资，进一步调动职工参与建设的积极性，增强职工的凝聚力和认同感。

2、**构建完善教职工服务关爱体系。**充实教职工健康咨询中心力量，加强和各附属医院的联络协调，开设心理健康等更多科目的医疗

咨询服务。继续做好教职工爱心基金的募集和管理工作，提高捐赠率，扩大覆盖面，在支持帮助罹患重大疾病教职工方面切实发挥作用。做好职工大病医疗保障工作，为职工的健康撑起又一把保护伞。强化服务意识，主动为教职工办实事、做好事，健全校院两级帮困送温暖体系，组织开展教职工需求的各项服务活动，做好教职工子女入园、入学的咨询和联系协调工作。

### **（三）激励引导教职工建功立业**

**1、大力开展校园文化建设。**积极探索校园文化氛围营造的新途径、新方法，丰富教职工的文化生活。弘扬求是精神，凝练和宣传浙江大学的核心价值观，策划传唱校歌等多种形式的教职工文体活动迎接120周年校庆，不断增强教职工对学校的认同感、责任感。加大对教职工文体协会的指导和支持力度，充分发挥各文体协会、健身俱乐部骨干作用，激发更多教职工的参与热情。认真组织实施“全民健身月”活动，提高教职工身体素质和生活质量，促进教职工健康发展。

**2、激发广大教职工创新活力。**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开展劳动模范、三八红旗手、师德先进等的推荐、评选工作，大力宣传教职工先进模范事迹，引导广大教职工树立远大的理想和正确的人生观、职业观。结合青年教职工的特点，继续开展“青春汇”系列活动，激发和讴歌年轻人青春风采。开展适合女职工特点的各类活动，维护女教职工的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为促进更多女性人才脱颖而出创造良好氛围。充分发挥青年教授联谊会、女教授联谊会组织优势，搭建多层次、多维度平台，推动教书育人和学术交流，促进学科交叉和协同创新，使联谊会真正成为教师与教师之间，教师与学生之间交流的纽带。

### **（四）加强工会自身建设**

**1、进一步加强工会组织建设。**进一步落实校工会班子成员联系

院级工会制度，更好地听取群众意见呼声。拓展宣传渠道，完善浙大工会微信公众平台，利用新媒体技术，更好地加强与教职工沟通交流。

**2、进一步加强工会干部理论学习。**坚持工会干部理论学习制度，开展专题研讨，正确理解和把握教代会、工会工作重点和根本要求。加强专兼职工会干部财务、经审、福利、宣传、法律等方面的专项培训。加强学习型组织建设，组织高校工会工作研究课题，提升工会干部实践和理论水平。

**3、不断完善工会经费管理。**科学编制工会经费预算，进一步合理支出结构，加强对基层工会的支持力度，更大限度地惠及普通教职工。按规定做好会费缴纳和经费上解，认真做好工会资产的监管和经费审查工作，完善校院二级工会财务管理，做好院级工会财务规范使用和检查工作。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厉行节约、杜绝浪费，提高工会经费使用效率。

